

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

[編纂]後，本行與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訂立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將構成本行的關連交易。本行預計該等交易將在[編纂]後持續，特此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構成持續關連交易。

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本行是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城市商業銀行，受中國銀保監會和中國人民銀行的規管。本行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向中國公眾成員提供商業銀行服務和產品，該等成員包括本行的關連人士（例如，董事、監事、主要股東及／或他們各自的聯繫人）。下文載列本行與關連人士之間的關連交易詳情。該等交易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行更佳商業條款）訂立，因此完全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所有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i) 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提供的商業銀行服務和產品 – 向關連人士提供貸款和其他信貸融通

本行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參考現行市場利率，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行更佳商業條款）向本行的若干關連人士提供貸款和其他信貸融通。本行預計，本行將在[編纂]後繼續為本行的關連人士提供貸款和其他信貸融通，這將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構成本行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行向關連人士提供的上述貸款和其他信貸融通乃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參考現行市場利率，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行更佳商業條款）進行。因此，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7(1)條將為完全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即本行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行更佳商業條款）向關連人士提供財務資助，因此將完全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所有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ii) 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提供的商業銀行服務和產品 – 接受關連人士存款

本行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利率及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行更佳商業條款）接受本行若干關連人士的存款。本行預計，本行的關連人士將在[編纂]後繼續向本行存放存款，這將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構成本行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行的關連人士存放的存款乃依據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行更佳商業條款）參考現行市場利率進行且並不以本行的資產作抵押。因此，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0條將為完全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即本行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行更佳商業條款）接受關連人士以存款形式提供的財務資助並不以本行的資產作抵押，因此將完全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所有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關連交易

(iii) 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提供的商業銀行服務和產品 – 向關連人士提供其他銀行服務及產品

本行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行更佳商業條款）以正常收費標準向本行的若干關連人士提供各種商業銀行服務及產品（主要包括結算服務、銀行卡服務、託管服務及理財代理服務）。本行預計，本行將在[編纂]後繼續為本行的關連人士提供上述銀行服務及產品，這將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構成本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截至2015年、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向關連人士提供的該等銀行服務及產品的佣金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715.0千元、人民幣197.0千元、人民幣65.0千元及人民幣44.0千元。

該等交易乃在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依據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行更佳商業條款）進行，且按往績記錄期間的交易金額計，預計將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下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6(1)條，該等交易將為完全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且將完全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所有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iv) 與關連人士訂立的物業租賃協議

與老窖房地產訂立的物業租賃協議

本行與瀘州老窖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老窖房地產」）訂立了兩份物業租賃協議，據此，老窖房地產將位於中國四川省成都市的兩處物業出租予本行。下文載列該等兩份物業租賃協議的主要條款。

編號	地點	建築面積 (平方米)	租期	物業用途	整個租期內 租金總額 (人民幣元)
1.....	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 天府二街198號 老窖大廈22樓	1,146.19	2018年5月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辦公室	550,171.2
2.....	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 天府二街198號 老窖大廈12樓 1206至1208單元	510.71	2018年5月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	辦公室	245,140.8
	合計				795,312.0

關連交易

以上兩項與老窖房地產訂立的物業租賃協議項下的交易乃公平協商及根據正常商業條款開展。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主要股東瀘州老窖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本行22.09%的股本權益。老窖房地產是瀘州老窖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將在[編纂]完成後成為瀘州老窖集團的聯繫人及本行的關連人士。由於合計上述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預期將低於0.1%，兩份物業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交易構成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因此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條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與益佳房地產訂立的物業租賃協議

本行與瀘州益佳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益佳房地產」）訂立物業租賃協議，根據該協議，益佳房地產將位於中國四川省瀘州市江陽區的一項租賃面積為171平方米的物業租予本行用於放置發電設備，從2016年8月1日起至2019年7月31日為期三年。租賃物業的租金及其他收費的支付方式如下：

- 自2016年8月1日起計直至2018年7月31日止期間前兩年的年租金按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34元計算為人民幣69,768元，第三年增加5%至人民幣73,256.4元；及
- 公用服務設施及物業管理服務開支由本行承擔。

物業租賃協議乃經公平磋商並按正常商業條款與益佳房地產訂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益佳房地產70.44%的股本權益由四川佳樂益佳實業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熊國銘先生及姜曉英女士（熊國銘先生的配偶）分別持有其80%及20%的股本權益）持有，因此將在[編纂]完成後成為熊國銘先生的聯繫人及本行的關連人士。由於上述交易的年度最高適用百分比率預期將低於0.1%，與益佳房地產訂立的物業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交易構成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因此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1)條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